**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

**分配方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4年（清算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粤财综〔2023〕72号，以下简称《通知》），此次拨付农村道路客运费改税资金为916.6209万元，农村道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206.1101万元，合计1122.731万元。

现结合我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实际运营情况，制定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方案如下：

一、分配原则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运〔2023〕7号，以下简称《原则》），农村道路客运费改税补贴用于农村道路客运营运补助，农村道路客运涨价补贴用于镇通村农村道路客运营运补助。地市可统筹考虑车辆数、安全管理、服务质量、经营行为等因素，其中农村道路客运应当考虑营运里程和线路地形地貌路况对车辆油耗的影响，制定每年度本辖区补贴资金分配方案。

二、方案说明

（一）《通知》中下达的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适用于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车辆（含镇通村农村客运车辆）的运营补助。

（二）根据申报年度内亡人事故情况设置车辆安全系数指标，即：未发生责任死亡事故车辆的安全系数为1；发生1至2人的责任死亡事故车辆的安全系数为0.5；发生3人及以上的责任死亡事故车辆的安全系数为0。

（三）农村道路客运（含镇通村）运营补助按安全系数、车型系数和实际营运里程计算分配，即按各辖区计算值总数（∑安全系数\*车型系数\*实际运营里程）所占全市比例进行分配。农村道路客运车型系数：9座以下系数为1，10至19座系数为1.3，20至29座系数为1.5，30座以上系数为2。

（四）镇通村农村客运车辆按以下系数分配：考核年度内车辆运营里程超过1.8万公里的镇通村农村客运车辆（车辆不分大小）系数为1，考核年度内车辆运营里程不满1.8万公里的镇通村农村客运车辆系数按实际运营里程占1.8万公里比例进行折算；对于考核年度因新增及更换、退出运营等造成实际运营时间不足一年的，以实际运营时间按月折算运营里程，月均运营里程应不低于1500公里（含1500公里）。当月运营少于1500公里的里程不计入镇通村年度运营里程。

（五）本方案计算数据为各县（市）交通运输局通过广东省综合运输服务系统（燃油消耗补贴服务）上报的数据，并由各县（市）交通运输局重新核准。上报数据中，农村道路客运年运营里程小于200公里的车辆不在补助范围内；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客运运营监管工作的通知》（粤交综运字〔2023〕99号），镇通村农村道路客运车辆电子围栏内年度里程数低于车辆年度总里程数80%的，只能按照非镇通村农村道路客运享受当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非镇通村农村道路客运车辆电子围栏内年度里程数低于车辆年度总里程数80%的，取消该车辆当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补贴资金资格，故实际补助车辆数为464辆。

三、油价补贴对象的范围和时间

本方案补贴的对象是核定为2023年合法营运的农村道路客运车辆（含镇通村农村客运车辆）。县（市）补助资金由市财政下拨县（市）财政局，县（市）交通运输局制定分配方案后再拨付给企业，具体分配资金详见分配表。

四、油价补贴资金发放的要求

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并组织专门人员进行调查和审核统计，数据要准确真实。各县（市）交通运输局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补贴对象、补贴标准和补贴程序等内容的社会公示工作，公示无异议后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助资金拨付。

五、检查监督

各县（市）交通运输局、各运输企业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进行自查自检，补贴资金不得滞留、挤占、截留和挪用，要确保补贴资金专款专用，确保真实性，防止虚报冒领等骗补行为发生。因数据填报有误导致无法享受补贴资金的，由企业自行负责；对弄虚作假，套取补贴资金的经营者，一经查实，追回补贴资金；对虚报瞒报补贴资金申报数据、截留挪用补贴资金的部门和管理人员，一经查实，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追回相应的补贴资金，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各县（市）交通运输局、财政部门要及时将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及资金拨付情况报送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

附表：1.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费改税补贴（含部分涨价补贴）资金分配表

2.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分配表

**附表1**

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费改税补贴资金分配表

制表日期2024年6月26日

|  |  |  |  |
| --- | --- | --- | --- |
| 辖区 | 车辆数（辆） | 计算值 | 补贴金额（元） |
| 雷州市 | 76 | 11390018.52 | 2158939 |
| 廉江市 | 211 | 16485286.58 | 3124730 |
| 遂溪县 | 110 | 15676333.04 | 2971396 |
| 吴川市 | 6 | 395569.34 | 74979 |
| 徐闻县 | 61 | 4411393.75 | 836165 |
| 合计 | 464 | 48358601.23 | 9166209 |

**附表2**

湛江市2023年度农村道路客运涨价补贴资金分配表

制表日期2024年6月26日

|  |  |  |  |
| --- | --- | --- | --- |
| 辖区 | 镇通村车辆数（辆）） | 镇通村车辆计算值 | 补贴金额（元） |
| 雷州市 | 0 | 0 | 0 |
| 廉江市 | 15 | 11.02 | 1670098 |
| 遂溪县 | 0 | 0 | 0 |
| 吴川市 | 0 | 0 | 0 |
| 徐闻县 | 5 | 2.58 | 391003 |
| 合计 | 20 | 13.6 | 2061101 |